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15009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合肥城建	股票代码	0022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田峰		
电话	0551-62661906		
传真	0551-62661906		
电子信箱	hucdtf@sin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1,760,343,910.36	1,575,494,700.06	11.73%	1,210,642,98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72,629,880.21	157,954,448.73	9.29%	154,282,93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0,875,844.74	154,668,689.37	10.48%	147,687,15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77,304,274.95	347,502,565.23	-237.35%	-6,572,159.7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	0.49	10.20%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	0.49	10.20%	0.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20%	12.34%	-0.14%	13.43%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5,792,729,202.59	5,037,788,123.08	14.99%	3,989,327,69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90,200,346.37	1,349,580,466.16	10.42%	1,207,631,017.43

（2）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25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905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	国家	57.89%	185,316,118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收益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9%	4,116,181			
合肥天润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3,360,000	2,520,000		
罗柳江	境内自然人	0.70%	2,241,104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1,560,000			
合肥城改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5%	1,440,000			
程小平	境内自然人	0.42%	1,345,826			
赵爱军	境内自然人	0.28%	891,100			
东方汇理银行	境外法人	0.26%	832,332			
程宏	境内自然人	0.22%	705,78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已知第一大股东合肥市国有资产控股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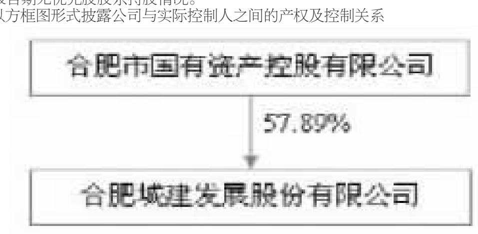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市场总体状况和管理层对房地产行业的看法

报告期内，合肥的楼市销量处于同比下跌的态势，与此相比，土地市场则相对平稳。即使有多次延迟拍卖或拍卖转挂牌，但鲜有土地流标。据统计，2014 年合肥市区出让经营性用地 79 宗，共 7,781.159 亩，成交金额 335.295 亿元，与 2013 年成交量 7,933.815 亩、成交金额 312.395 亿元相比，土地成交量同比下降 1.92%，成交金额上浮 7.3%。报告期内，合肥市场 “量跌价涨”，九大区住宅商品房成交 91,072 套，同比下降 14.49%，成交面积 928.59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13.74%。九大区住宅成交均价 7,716.97 元/平方米，同比上涨 10.97%。2014 年合肥楼市成交量虽有下行趋势，但并未出现持续性走低以及大幅的波动。上半年中除了 2 月受到春节影响，其他月份均保持 7,000 套以上的销量，而进入 7 月份，销量逐步下跌，“金九银十” 两个月销量更是跌破 7,000 套大关，成为 2014 年合肥楼市销量最少月份，直到 11 月开始逐步回暖，并在 12 月销量突破 8,300 套。2013 年 3 月房价首破 7 千元/平米，2014 年 11 月房价首破 8 千元/平米，两年房价均保持 10%的同比增长率。究其原因：一方面，市场拥有一定的基础需求量。另一方面，品牌新盘与刚性需求项目的入市能够持续推动成交。房价方面，由于高价位项目较大的成交占比以及房价上涨的预期存在，房价同比涨幅再超 10%。除此以外，目前合肥九大区房价跨度较大，政务区房价长期保持在 9 千元/平米以上，新站区仍然是房价洼地。

2014 年，蚌埠市共出让地块 78 宗，出让面积约为 5,156 亩，拍卖金额为 47.59 亿元。从全年成交走势来看，蚌埠楼市整体呈年初火爆，年中下滑、年底翘尾的态势。据统计，2014 年，蚌埠市区共销售商品房 21,390 套，其中住宅类商品房销售 17,598 套，同比 2013 年下跌 21.9%。从全年来看，蚌埠楼市的住宅均价虽有小起伏，但销售均价基本处于稳步上涨的态势，从 9 月份开始，楼市销售均价就稳步迈进 5000+ 时代。其中，4 月份和 6 月份的销售均价最高，达到 5,460 元/平米，8 月份均价达到全年最低水平，跌至为 4,657 元/平米。从整个 2014 年房价数据来看，蚌埠楼市销售均价为 5,265 元/平米，同比 2013 年 5,483 元/平米的销售均价，跌幅约为 4%。2014 年蚌埠楼市的去化周期一度超过 15 个月，今年 11 月份去化周期更是达到了 18 个月。我们认为，高库存压力是蚌埠房价持续下行的根本原因。

2014 年，宣城房地产市场呈现出开发投资放缓、交易总量回落、房价局部调整状况。据统计，全市完成房地产开发投资 202 亿元，同比增长 6.7%；全市新建商品房新开工面积分别为 451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16%。全年市区商品房登记销售 109 万平方米，同比下降 27%。全年纯商品住房均价 4,870 元/平米，与上年相比均价回落 100 元/平米左右，总体基本稳定。值得注意的是，2014 年市本市区以外户籍购买新建商品房的占比达 74%，其中宣州区以外户籍购房达 15%，均高于近五年的平均水平。我们认为，有自住需求和城镇化转移需求，是宣城房地产市场持续稳定的内在动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集团（母子）公司管控模式实施企业管理，突出总部整体管控地位，管理变革取得一定成效，狠抓成本控制、产品质量和安全生产，成本管控的举措逐步落地。2014 年主营业务收入 17.60 亿元，比上年增长约 11.73%；净利润 1.72 亿元；比上年增长约 9.14%。工程建设方面：公司在建项目 6 个，新开工建设面积 86.48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约 63%；施工面积 149 万平方米；竣工 42 万平方米，比上年增长约 110%。报告期内，公司以拍卖方式取得肥东三块地块共约 240 亩。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 年 1 月至 7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 8 项会计准则。除《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在 2014 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使用外，上述其他会计准则于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

本公司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 7 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 2014 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但该调整事项不影响到本公司的所有者权益项目。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本期无其他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1 亿元设立 “合肥城建东庐置业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24 日完成合肥城建东庐置业有限公司的工商注册手续。

201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同意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 “安徽琥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1 日完成安徽琥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的工商注册手续，注册资本 500 万元。2014 年 7 月 21 日公司将安徽琥珀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增资至 1200 万元。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 “非标准审计报告” 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5）对 2015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 1-3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下降 50%以上

净利润为正，同比下降 50%以上

2015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70.00%	至	-20.00%
2015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万元）	386.84	至	1,031.57
2014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289.46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与去年同期相比，兑现面积和金额有所下降导致利润有所下降。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15007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29 日 16 时在公司十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的通知及议案已经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告知各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王晓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经与会董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 2015 年 3 月 3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赵惠芳女士、潘立生先生、孔令刚先生、於恒强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4 年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全文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1,760,343,910.36 元，营业利润 229,691,946.33 元，利润总额 232,030,660.29 元，净利润 172,159,352.64 元，基本每股收益 0.54 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16,823,021.80 元（母公司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629,880.21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46,800,219.93 元，减去 2014 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682,302.18 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11,682,302.18 元，减去 2014 年支付 2013 年度的现金股利 32,010,000.00 元，2014 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 508,248,637.37 元。

公司拟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320,1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除上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分配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没有董事对公司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全文登载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出版的《证券时报》上，并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 2015 年 3 月 3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对 2014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7、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1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准则，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同意续聘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机构。

独立董事对《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 2015 年 3 月 3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对 2014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5 年度银行借款计划》。2015 年，公司将采取积极的经营策略，提高企业的规模效益，保持企业业绩的增长，计划开工面积、施工面积、竣工面积等主要经济技术指标均比 2014 年有一定幅度的提高，需要保证资金投入。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 2016 年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前，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累计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5 亿元的银行借款，授权董事长办理在上述额度内单笔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的相关借款事宜。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全文登载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出版的《证券时报》上，并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全文详见 2015 年 3 月 3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独立董事对 2014 年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定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登载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出版的《证券时报》上，并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15008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于 2015 年 3 月 29 日 18 时在公司十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的通知及议案已经于 2015 年 3 月 18 日以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郑培飞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全文详见 2015 年 3 月 3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 1,760,343,910.36 元，营业利润 229,691,946.33 元，利润总额 232,030,660.29 元，净利润 172,159,352.64 元，基本每股收益 0.54 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4 年度实现净利润 116,823,021.80 元（母公司数，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2,629,880.21 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446,800,219.93 元，减去 2014 年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682,302.18 元，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 11,682,302.18 元，减去 2014 年支付 2013 年度的现金股利 32,010,000.00 元，2014 年末可供分配的利润 508,248,637.37 元。

公司拟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320,1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除上述现金分红外，本次分配公司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和合理性。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全文登载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出版的《证券时报》上，并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监事会发表如下审核意见：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已覆盖了公司运营的各层面和各环节，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要错误和舞弊，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保证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在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

6、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并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全文登载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出版的《证券时报》上，并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15011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合肥城建蚌埠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置业”）向银行申请最高额抵押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形式的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8 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蚌埠置业拟向徽商银行蚌埠分行申请最高额抵押贷款人民币 1.8 亿元，贷款期限为 24 个月。公司将为该项银行最高额抵押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形式的担保，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8 亿元 (具体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合同为准)。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本次担保额度内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并签署相关文件。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合肥城建蚌埠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安徽省蚌埠市延安南路 186 号

法定代表人：王晓毅

注册资本：1 亿元

成立日期：2007 年 6 月 28 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一般经营项目：商品房销售、租赁、售后服务；城市基础设施及公用设施项目开发和经营；建材产品开发、生产、销售；工业、民用建筑技术咨询；室内装饰。

公司直接持有蚌埠置业 100%的股权。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蚌埠置业资产总额 1,122,357,315.25 元，负债总额 806,280,512.64 元，净资产 316,076,802.61 元；201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61,110,142.00 元，利润总额 79,612,801.03 元，净利润 59,727,739.96 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该项担保以保证合同的形式出具，公司以连带责任保证的方式承担担保责任。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1.8 亿元 (具体以公司与银行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累计对外担保额度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经审批的累计对外担保额度（不含本次担保）为人民币 0 元。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以外的其他公司的担保，也无逾期对外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等情况。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为蚌埠置业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蚌埠置业的业务发展需要，蚌埠置业资信状况良好，且公司对下属子公司具有较强的控制能力，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六、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合肥城建蚌埠置业有限公司向徽商银行蚌埠分行申请最高额抵押贷款人民币 1.8 亿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形式的担保，主要是为了满足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项目建设资金的需要，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本次担保符合证监发[2005]120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蚌埠置业申请银行抵押贷款提供担保。

七、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15012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于 2015 年 4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 年 4 月 29 日（星期三）9: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5 年 4 月 28 日 15:00—2015 年 4 月 29 日 15:00；

其中：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5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5 年 4 月 28 日 15:00—2015 年 4 月 29 日 15:00。

5、股权登记日时间：2015 年 4 月 24 日（星期五）。

6、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ww.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潜山路 100 号琥珀五环国际 A 座十四楼会议室

8、参加会议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9、出席对象：

（1）截至 2015 年 4 月 24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所有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

1、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已经提交了《201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 2014 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2、审议《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审议《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审议《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审议《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审议《公司 2015 年度银行借款计划》；

8、审议《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上述议案的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内容。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代表证明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将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方式请注明 “证券部” 收。

2、登记时间：2015 年 4 月 27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4:30-17:3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安徽省合肥市潜山路 100 号琥珀五环国际 A 座十一楼 1103 室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230031

联系人：田峰

电　　话：0551-62661906

传　　真：0551-62661906

会务事项咨询：联系人：田峰；联系电话：0551-62661906

四、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操作流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208	合城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 362208

（3）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 “买入价格” 项下输入对应申报价格；

（4）输入委托股数，表决意见；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1）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和网络重复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如果网络投票中重复投票，将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进行统计。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写议案序号，100.00 元代表总议案，1.00 元代表议案一，2.00 元代表议案二，以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100
议案 1	《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 2	《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 3	《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 4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4.00
议案 5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00
议案 6	《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议案 7	《公司 2015 年度银行借款计划》	7.00
议案 8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8.00

（2）在 “委托股数” 项下填报表决意见。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3)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5、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点击 “投票查询” 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 wltp.cninfo.com.cn 的 “密码服务专区”；填写 “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 等资料，设置 6-8 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 “激活校验码” 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 位数字的 “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咨询电话：0755-82083225/82083226/82083227。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操作办法：

(1)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 选择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2)进入后点击 “投票登录”，选择 “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 “证券账户号” 和 “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 “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起止时间为 2015 年 4 月 28 日下午 15:00 至 2015 年 4 月 29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五、其他注意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的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住宿、交通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通知。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件：

授 权 委 托 书

兹授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进行表决。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同意、反对或弃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	《关于续聘 201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公司 2015 年度银行借款计划》			
8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　　　　　　受托人（签字）：

身份证号（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签署日期：2015 年　月　日

附注：1、请在 “同意”、“反对”、“弃权” 任何一栏内打 “√”；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208　　证券简称：合肥城建　　公告编号：2015013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14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15 年 4 月 13 日（星期一）下午 15:00-17:00 在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网上平台，举行 2014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互动平台：http://irm.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王晓毅先生、董事／总经理陈奇梅先生、董事／总会计师徐鸿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田峰先生、独立董事潘立生先生。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合肥城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2107　　证券名称：沃华医药　　公告编号：2015-018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 公司 "）股票沃华医药（代码：002107）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3 月 27 日、3 月 30 日连续 3 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询问了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不存在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未发现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已于 2015 年 1 月 15 日披露了《 2015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未经审计），预计 2015 年第一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 1,863.91 万元 -2,005.1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约 560% - 610%（具体详见公司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刊载的 2015 - 010 号《 2015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截至本公告日，报告中内容与实际情况无较大差异。

3、《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07　　证券名称：沃华医药　　公告编号：2015-019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4 年年报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 公司 "）于近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报的问询函》（中小板年报问询函【2015】第 9 号），公司已按照相关要求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作出了回复，现将回复内容公告如下：

为便于投资者理解公司经营情况，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 -- 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公司需就 2014 年度报告以下有关事项进行补充披露。

事项一、公司在 2014 年半年报中披露，核心产品心可舒片入选《国家基本药物目录》，使其存在降价风险，并影响公司盈利能力。2014 年末，心可舒产品毛利率为 78.39%，比上年同期减少 5 个百分点。面对上述形势，2014 年营业收入、净利润仍然取得了大幅提升，请补充说明在核心产品毛利率下降的情况下公司业绩仍保持大幅增长的原因。

回复：2014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3,654.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2,592.67 万元，增长 244.10%，主要原因：

一是 2014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1,530.8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5,971.02 万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主导产品心可舒片 2013 年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已完成了国内大部分地区的销售网络布局。前期市场开发费、市场推广费等大量投入开始收获成效，心可舒片的销售市场渐趋成熟，促进收入持续增长。虽然公司产品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减少 5 个百分点，但营业收入增长带来的销售毛利较上年同期增加 3,128.14 万元。

二是 2014 年确认政府补助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632.53 万元。

三是 2014 年销售费用增长率远低于营业收入增长率。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主导产品心可舒片进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销售市场渐趋成熟，收入持续增长，同时加强销售费用使用效率与支出的管理，公司在保证销售规模的前提下，根据各地区不同的市场特点，充分调整销售费用结构和投入模式，灵活分配资源，确保各项市场费用的合理使用，销售资源使用效率得到显著提高，使得销售费用增长率低于营业收入增长率。

事项二、公司 2014 年第四季度实现净利润占全年净利润的 58.92%，第四季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71%，请分析公司营业收入的季节性特点以及风险。

回复：公司 2014 年 1-4 季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7,136.73 万元、7,837.12 万元、7,731.61 万元、8,825.34 万元。第四季度销售收入高于前三季度销售收入，与 2012 年、2013 年趋势一致。

公司 2014 年第四季度实现净利润占全年净利润的 58.92%，主要原因：一是公司于 2014 年第四季度，确认政府补助 787.28 万元；二是公司第四季度销售收入高于前三季度平均销售收入 1,256.86 万元，因营业收入增长带来的销售毛利额增加。

公司 2014 年第四季度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增长 371%，主要原因：一是 2014 年第四季度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增加 627.73 万元；二是公司 2014 年第四季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975.65 万元；三是 2014 年公司加强销售费用使用效率与支出的管理，包括对部分效果不明显的费用项目进行控制和压缩，优化学术推广及市场推广动作以减少学术及市场投入额度，使得 2014 年第四季度销售费用率较上年同期下降 4.03 个百分点。

公司主导产品心可舒为心脑血管预防治疗用药，营业收入无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但由于心脑血管的发病率在秋冬季节略高，一般四季度营业收入会略高一些。由此给公司带来的经营风险是货款的回收，公司已制定较为完善的货款回收制度，货款回收不存在重大风险。

事项三、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23.36%，而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3 年增长 49.77%，应收票据较 2013 年增长 21.57%，请公司结合销售模式说明应收账款增幅较大的原因及加快应收款项回收拟采取的措施。

回复：1、公司按与经销商签订的销售合同发货、开票、催收货款，一般给予经销商 1-3 个月的信用期，经销商在信用期内回款。2014 年末，应收账款增长幅度大于营业收入的增长，主要原因是：2014 年四季度营业收入为 8,825.34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8.84%，造成年末处于信用期内的应收账款增加。

2、公司采取加快应收账款的回款措施为：一是公司对于商业单位在信用期内提前回款给予一定比例的现金折扣；二是货物发出后，业务人员跟进催收，同时加大对业务人员回款周期的考核奖惩力度，以促使货款及时收回。

截止 2015 年 3 月 23 日，已收回 2014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 90%以上。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

事项四、公司 2014 年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增长 23.36%，但是管理费用同比下降了 4.34%，请分析说明管理费用与营业收入变动不一致的原因。

回复：公司管理费用核算内容主要为职工薪酬、无形资产摊销、办公费、税金、折旧费、审计及咨询费等。上述费用基本为固定费用，与营业收入的关联较小。

2014 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 4.34%，减少 105.18 万元，主要原因是：审计及咨询费较上年同期减少（审计及咨询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3 年较 2014 年 GMP 改造期间发生相关咨询费用及研发项目的开展发生的咨询调研费用较多）。

事项五、2014 年，公司对库存商品及周转材料计提跌价准备 50.62 万元，但对原材料和在产品没有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请结合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说明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否充分。

回复：截至 2014 年末，公司库存的原材料平均采购价格，低于市场价格。公司库存的原材料、在产品生产的完工产品毛利较高，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因此，原材料、在产品不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的库存商品计提 42.24 万元跌价准备主要是部分毛利较低的普药产品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部分。周转材料计提 7.21 万元跌价准备是公司住所变更导致含有公司原地址信息无法使用的包装物。综上所述，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是充分的。

事项六、截止 2014 年年末，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沃华医药经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 -3,157.76 万元，请说明该子公司净资产为负的原因以及对该子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

回复：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沃华医药经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在 2010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3,781.03 万元，造成累计未分配利润减少所致。

2010 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3,781.03 万元的主要原因是：2010 年由于公司主要产品心可舒未进入国家药品基本目录，造成收入大幅下降，大部分医疗机构向医药流通商回款缓慢，影响到医药流通商对本公司的回款，并且部分医药流通商远远超出其信用期限。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在 2010 年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

上述坏账经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进行核销。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已于 2012 年 12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未来的经营计划：继续扩大合作商业单位覆盖范围，增加合作商业；继续筛选主要合作商业，与重点商业单位建立战略合作，扩大市场份额；增加代理品种。

特此公告

山东沃华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961　　证券简称：中南建设　　公告编号：2015-003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员工持股计划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建立长效激励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的积极性，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42 号 -- 员工持股计划》等相关规定，结合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 公司 "）的实际情况，公司拟筹划推出员工持股计划，以促进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规模：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二、员工持股计划涉及的股票来源：将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或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不考虑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

三、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范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部分董事（除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员工。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公司将及时启动员工持股计划的可行性讨论及员工意见的征求工作。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尚处于筹划阶段，从推出到实施尚需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批准，需要一定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在此过程中，员工持股计划的推出面临着政策、经济周期、流动性等诸多不确定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中南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

股票代码：600173　　股票简称：卧龙地产　　公告编号：临 2015-010

债券代码：122327　　债券简称：13 卧龙债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接到控股股东浙江卧龙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目前持有公司股份总数占公司总股本的 43.32%)（以下简称 " 卧龙置业 "）通知，卧龙置业于 2013 年 3 月 20 日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的公司 65,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96%）已于 2015 年 3 月 26 日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同时，卧龙置业将其持有的公司 38,000,0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24%）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质押期限为自 2015 年 3 月 26 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为止，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登记手续。

目前，卧龙置业累计质押其持有公司 258,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58%。

特此公告。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3 月 31 日

股票简称：金证股份　　股票代码：600446　　公告编号：2015-017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 公司 ")于今天接到公司股东杜宣先生的通知，其质押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1000 万股公司股份于 2015 年 3 月 11 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止本公告日，杜宣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31,123 ,120 股，股份性质为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11.72%，其中质押 730 万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75%。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三十日